

杨凌示范区标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杨标组办发〔2024〕2号

杨凌示范区标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征集2024年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 制修订项目的通知

各成员单位：

为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助力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做好2024年度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陕西省标准化条例》《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6号）等有关规定，就公开征集2024年度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具有杨凌特色、代表杨凌水平，支撑引领杨凌创新成果转化，且满足以下条件的：

（一）以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为主线，满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标准的实际需要为导向，围绕落实杨凌示范区重大决策部署、重大发展战略，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主导产业及12条重点产业链提质升级等重点工作，加快推进新一轮标准升级，以高标准引领高质量发展。

（二）为满足杨凌示范区自然条件、风俗习惯等需要统一的特殊技术要求，需要在农业、工业、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需要制定地方标准。

（三）通过技术措施管理的公共事务并运用地方技术规范实施宏观调控、行政监管，优化营商环境、生态环境、生活品质环境、“一带一路”和上海合作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建设等方面的管理标准。

（四）行业领域有迫切需求。

（五）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制定地方标准的。

（六）已发布的地方标准，存在以下情形，可提出修订申请：

1. 技术内容已不适用发展和现实需求的；
2. 规定的内容和现行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3. 与其他相关标准不协调，技术要求不一致的；
4. 应当及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二、立项重点

(一) 农业领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应用、农业技术创新和绿色发展、生态农业、智慧农业、设施农业、旱区农业生产、特色农产品加工、现代种植养殖技术、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证明商标)、农业气象、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业社会化服务、农业区域公共品牌等现代农业全产业链,现代种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智能农业装备制造和新材料、农业科技服务等主导产业,育种、种植、旱作节水、苹果、奶山羊、肉牛肉羊、生猪、猕猴桃、蔬菜、耕地提升等相关核心农业技术领域的标准。

(二) 农村领域。农村人才队伍、数字乡村、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和治理、乡村振兴、乡村治理、新型城镇化、耕地保护、土地整治、乡村休闲旅游、乡村康养、乡村文化保护利用等领域标准。

(三) 高新技术领域。人工智能、基础网络安全等新兴产业领域标准;“互联网+”、物联网、平台经济、生命科学、分子育种、生物技术、生物医药及大健康、新材料、大数据、区块链、软件信息服务、工业互联网等新业态新模式、国内国际双循环等应用前景广阔的技术领域标准。

(四) 现代服务领域。金融服务、仓储物流、现代商贸、广

告会展、软件信息、知识产权、科技创新、人力资源、智慧旅游、文化创意、文旅融合、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以及物业管理、家政养老、清洗保洁、教育培训、体育健身、休闲康养等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业标准。

（五）社会事业领域。城乡社区治理、社会工作、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综合执法、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监管、地方金融监管、品牌培育、文物保护利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国土空间规划、地理测绘、市容环境、公用基础设施、智慧城市、海绵城市、机关事务管理、安全生产、社会治安、消防安全、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气象服务、空间网络安全等社会治理标准；以及适老化改造、婴幼儿照护、残疾人保障、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救助、拥军优抚、就业创业、公益慈善、交通运输、公共教育、公共文化、公共卫生、中医药服务、全民健身、法律事务、社会保险、医疗保障、住房保障、婚姻、殡葬等公共服务标准。

（六）生态环境领域。水资源保护、水生态修复、自然资源调查研究、有害生物防治、育林造林、退耕还林还草、噪声污染治理等生态环境保护领域。

（七）绿色发展领域。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绿色金融、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绿色包装、绿色采购、综合能源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垃圾分

类、节能节水、公共机构绿色评价；碳排放量统计、碳排放核算报告、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资源循环利用、工业农业交通节能低碳技术、公共机构节能低碳、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碳汇等标准。

（八）粮食节约领域。粮食储存、运输、加工、节约减损等农业生产管理；节约粮食、餐饮娱乐、制止餐饮浪费；外卖、餐饮冷链、婚宴、自助餐、学校及机关食堂食品浪费等领域的标准。

三、不予立项范围

（一）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二）技术要求低于强制性国家标准相关技术要求的；

（三）产品质量及其检验方法、工程建设、食品安全、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等；

（四）利用地方标准制定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

（五）关键技术要求未得到充分验证和广泛推广的；

（六）国家、行业或省级地方已有类似标准或标准计划，且申报材料中未阐明异同点，必要性不充分，或刻意回避问题的；

（七）行政法规和规范文件已作出规定的，制定增加权利人职责、权力、义务事项的；

（八）没有政策支撑对市场主体开展评比、达标、评价、考核等事项的；

(九) 未获得批准的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证明商标);

(十) 申报项目负责人已承担的地方标准制修订任务未按规定时限完成的;

(十一) 其他不符合立项要求的。

四、申报方式

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外商投资企业、合资企业以及公民可以向示范区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立项申请,也可经过示范区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推荐申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规定,根据本行业、本部门需要,对征集的项目,按照系统性、协调性、科学性原则进行遴选和评估,认为确有必要立项的,向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立项申请。

五、申报时间

标准立项申请全年征集。根据项目申报情况,每半年集中下达一批。上半年申报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4年6月15日。

六、申报材料

(一) 《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标注盖章的栏目必须加盖印章(附件1)。

(二) 标准草案(需明确标准项目的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若涉及修订的标准项目,还需说明拟修订的内容)。

(三)《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立项申请汇总表》(由示范区行政主管部门统计填报,附件2)。

每个项目的申请书、标准草案及其他补充材料至少一式三份(行业主管部门留存一份、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留存一份、上报省市场监管局审批一份)。

七、其他事项

(一)若主导单位和参与单位中涉及外商投资企业和合资企业的,请在《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后另附情况说明。

(二)涉及市场和创新发展需要快速反应的标准项目,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应合理引导,鼓励制定先进、原创的团体标准或企业标准,逐步提升市场自主制定标准的比重,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标准化活力,持续优化政府颁布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标准二元结构。

(三)示范区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应把控申请项目的质量关,坚持“激发活力、突出质量”的原则,鼓励主管行业内企事业单位积极申报标准项目,并开展资料初步审查工作。

(四)申请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单位,至少应有但不限于一家以上参与单位。申请项目立项后应成立标准制(修)订项目工作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其中项目负责人一般应具有高级

及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具有副处级及以上领导职务。项目工作组成员中具有助理工程师或工程师职称以上的人员不得低于50%。

(五) 标准草案应符合 GB/T 1.1-2020 的规范性要求，具有标准封面、前言、范围，标准的章(应具体到条、段或列项等主要内容，对没有具体内容的，可简要描述该部分内容或起草构想)等必备要素和主要技术内容。

联系人：马军妮

联系电话：029-87031279

地址：杨凌示范区神农路中段 8 号示范区市场监管局 202 室

邮箱：417848224@qq.com

附件：1. 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

2. 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推荐立项汇总表

杨凌示范区标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24年5月8日



附件1

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 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主导单位（加盖公章）: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制

*项目名称 ¹				
*主导单位				
*参与单位 ² (可多填)				
*主导单位地址 和邮编				
归口技术委员会 编号及名称 ³				
*制定或修订 ⁴		被代替标准号		
*项目组负责人	姓名		办公电话	
	职务		手机	
	职称		电子邮箱	
*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的必要性、目的及意义（包括对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提升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竞争力，规范、引领产业发展，形成优势特色产业，占领产业竞争制高点等方面的情况；或者在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保护自然资源和环境，提高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情况，可以量化的应尽量量化说明）				

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转化先进科研成果的说明（如有，需填写科研项目名称、项目号、单位、立项时间、结题时间、鉴定时间、鉴定单位、鉴定号、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如没有，此项不填）

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转化自主知识产权的说明（如没有，此项不填）：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获取时间：

专利证书号：

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

*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与国内外已有标准对比情况（包括同类国际、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应填写相关标准编号和名称，发布单位和时间，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对比等相关信息）

*拟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工作进度安排

1、调研、验证、起草阶段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2、征求意见阶段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3、送审阶段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项目主导单位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参与单位意见（有多家单位参与的，分别加盖公章）：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示范区行政主管部门意见（是指业务领域的行业主管部门，不是行政方面的管理部门）：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注 1] 表格中带*号的栏目为必填项；

[注 2] 至少应有但不限于一家参与单位；

[注 3] 标准项目内容属于已经成立的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业务范围的应填写；

[注 4] 修订标准必须填写被修订标准号，涉及多个被修订标准的应全部填写。

附件2

杨凌示范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立项申请汇总表

示范区行政主管部门：_____（印章）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时间：__ 年__月__日

序号	项目名称	主导单位	参与单位	归口技术委员会编号及名称	制定/修订	代替标准号	项目中涉及科研成果及专利情况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邮件

杨凌示范区标准化工作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8日印发
